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66 号）核准，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光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8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22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8,536,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839,543.97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17,696,456.03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9）验字 G-0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657,981,648.69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57,981,648.69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31,134,300.00元、超募资金永久补流159,864,800.00元），本年度使用0.00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83,839,374.21元（包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其中：募集专户余额为95,639,374.21元、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88,200,000.00元。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6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78,536,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66,619,056.03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0,839,543.97
二、募集资金净额	917,696,456.0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57,981,648.69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0
节余资金永久补流（含结项募投项目待支付尾款）	151,604,458.91
现金管理金额	88,200,000.00
加：	
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75,729,025.78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95,639,374.2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于2019年7月17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六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

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光天瞳”）、兴业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宏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3年2月28日，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福光天瞳、兴业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就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于2023年3月8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79820180802260166进行管理。2025年7月28日，公司与福光天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591907567010111进行管理。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6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福 光 股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18010100100223106	94,983,742.64	使用中
福 光 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078801600001401	24,733.15	使用中
福 光 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078801200001399	159.24	使用中
福 光 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13110101040025309	0.00	已销户
福 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	8111301012800504	0.00	已销户

股份	六一支行	343		
福 光 股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 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591904028310108	0.00	已销户
福 光 天瞳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 福清支行	591907567010111	0.00	使用中
福 光 天瞳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清支行	7982018800008444 6	630,739.18	使用中
福 光 天瞳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清支行	7982018080226016 6	0.00	已销户
福 光 天瞳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 宏路支行	405280281861	0.00	已销户
福 光 天瞳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清分行	3500161810705252 0520-0002	0.00	已销户
合计			95,639,374.21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5-008号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6-

023号公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6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 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 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 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 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 资金金额
不超过 15,000 万元 (实际使用 1,000 万元)	2025/3/13	12 个月	2025/3/13	2026/2/4	1,000

注：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后，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未来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投资产品起始时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5-042号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未来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投资产品起始时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6-027号公告）。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6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2025/7/9	2026/7/8	2025/7/9
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2026/4/27	2027/4/26	2026/4/27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8,820.00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8,8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7月1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福光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827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7,600.00	2026/6/17	2026/7/17	/	7,600.00	1.75%	11.08
福光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811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1,220.00	2026/6/8	2026/9/8	/	1,220.00	1.80%	5.53
合计				8,820.00	/	/	/	8,820.00	/	16.61

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有差异系以万元记四舍五入所致；因产品未到期，所以利息金额为预估数。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曾出现短期内超过审议额度的情形，其中最高时点现金管理余额为25,860万元，超出审议额度860万元。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超过授权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详见公司2026-015号公告）。

六、 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 年 7 月 16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798.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599.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9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注 11}	生产建设	是	38,038.91	23,655.91	23,655.91	-	23,622.05	-33.86	99.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 ^{注 11}	其他	是		9,537.00	9,537.00	-	8,335.99	-1,201.01	87.41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	生产建设	是	10,561.03	10,561.03	10,561.03	-	5,823.65	-4,737.38	55.14	2022 年 4 月	收入 3,713.63	是	否

[illegible]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形。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 2,638.16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期间，公司经研究和分析，利用现有厂房及设备、优化施工工艺、合理配置资源，原规划的装修工程、洁净车间系统、空调系统及部分设备不再投资。 2、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募投项目“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中心建设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5,778.75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2、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人员薪资、部分耗材、调研、论证、专利等其他费用由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支出； 3、节余募集资金包含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是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一定收益。 募投项目“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5,326.28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2、节余募集资金包含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是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一定收益。 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882.31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2、节余募集资金包含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是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一定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项目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存在尾数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注 5：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方案》，同意将募投项目“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4 月；将募投项目“精密及超精密加工实验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3 月（详见公司 2021-021 号公告）。

注 6：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2,638.1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注 7：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9 月（详见公司 2021-067 号公告）。

注 8：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 2022-032 号公告）。

注 9：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 2022-042 号公告）。

注 10：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年产能 312 万只棱镜，但因下游电子消费品市场需求低迷，故该项目转型为公司定制产品、光通信业务提供产品，目前处于业务转型期，造成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 1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为 16,663.85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9,537 万元用于新投资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7,126.8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4,846.00 万元，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2,280.85 万元）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如公司后续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作出其他安排，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审议及披露程序。

注 1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882.3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 年 7 月 16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	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福光天瞳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宏路街道大埔村 425 号	9,537.00	9,537.00	-	8,335.99	87.41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12/5	2022/12/15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4,846.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12/5	2022/12/15

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福光天瞳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宏路街道大埔村 425 号	10,561.03	10,561.03	-	5,823.65	55.14	2022 年 4 月	收入 3,713.63 万元	是	否	2021/8/26	2021/9/13
合计					24,944.03	20,098.03	-	14,159.64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AI 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由 10,561.03 万元变更为 11,425.94 万元，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 10,561.03 万元不变，差额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其中，装修工程投资金额由 1,140.70 万元变更为 1,118.63 万元，机器设备投资金额由 6,825.00 万元变更为 7,456.39 万元（本次变更后投资光学镜片生产线 3,618.4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 2,595.33 万元变更为 2,850.92 万元（本次变更后产品结构调整，相应增加铺底流动资金投入）。AI 项目的产品由 AI 光学镜头变更为 AI 光学镜头及光学镜片（详见公司 2021-059 号公告）。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为 16,663.85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9,537 万元用于新投资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7,126.85 万元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如公司后续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作出其他安排，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审议及披露程序。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